



TS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SC 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6

BEYOND INTEGRATION SEAMLESS SOLUTIONS™

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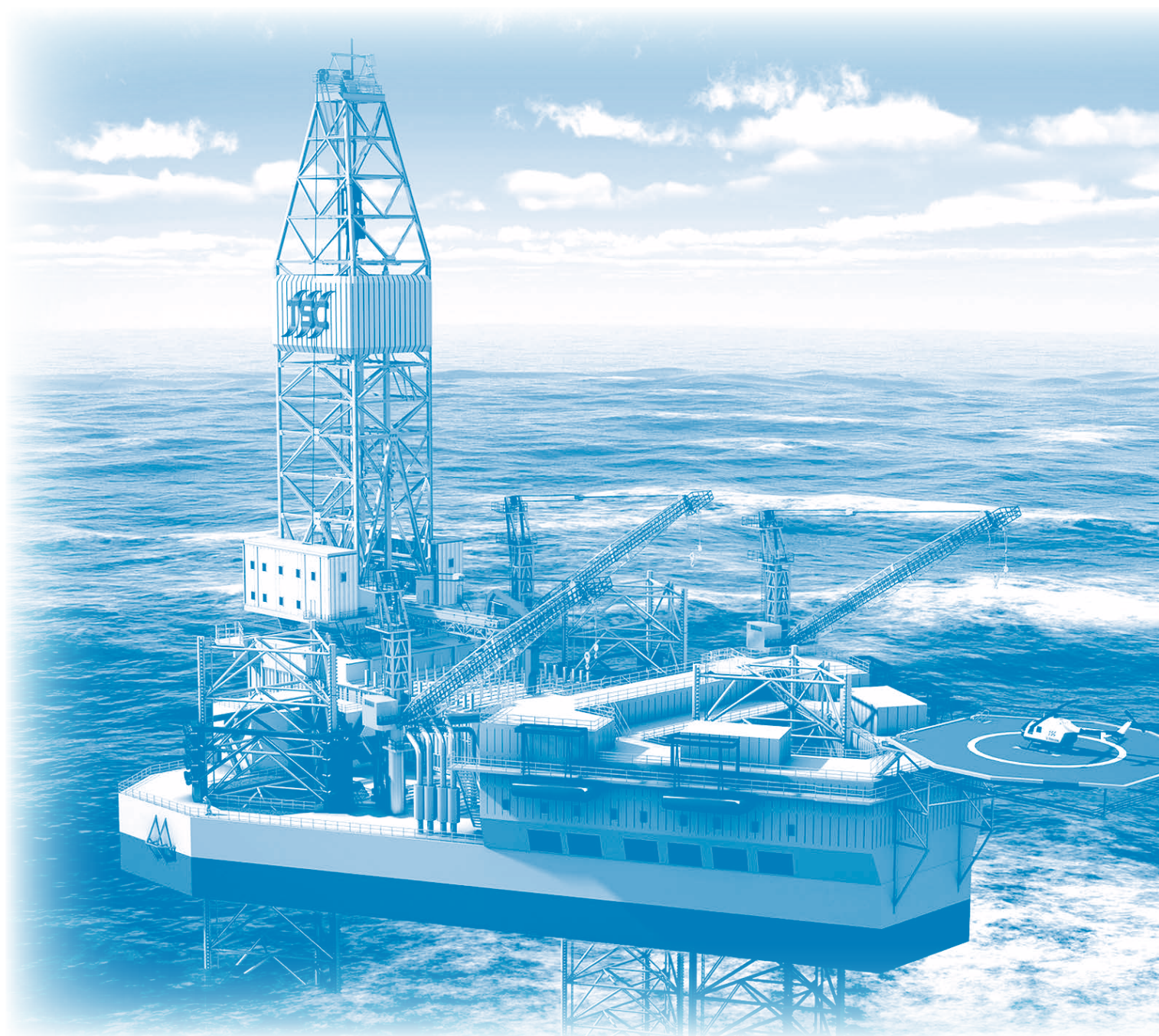
Global Products and Services
to Onshore and Offshore
Drilling Industry

TSC

Your Ultimate
Total Solutions Company



Sales Services Solutions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TSC」)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業績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為108,2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85,100,000美元遞增約27.1%；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約為35,4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23,000,000美元遞增約53.8%；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為10,3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遞增約128.9%；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為1.49美仙，較二零一三年同期每股0.66美仙遞增125.8%。計算每股盈利之基準於附註10詳述；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營業額	3, 4	108,153	85,106
銷售成本		(72,796)	(62,113)
毛利		35,357	22,993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5	380	1,9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40)	(4,076)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624)	(12,326)
其他經營開支		(1,365)	(1,434)
經營溢利		13,208	7,078
融資成本	6	(1,412)	(1,605)
除稅前溢利	7	11,796	5,473
所得稅	8	(1,329)	(705)
期內溢利		10,467	4,768
各方分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306	4,499
非控股權益		161	269
期內溢利		10,467	4,768
每股盈利			
基本	10(a)	1.49美仙	0.66美仙
攤薄	10(b)	1.44美仙	0.64美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期內溢利		10,467	4,76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無稅務影響)		248	32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715	5,090
各方分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542	4,760
非控股權益		173	33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715	5,09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5,183	36,940
開發中物業		1,537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9,883	10,021
商譽		25,177	25,177
其他無形資產		10,681	11,997
預付款項	12	26	419
遞延稅項資產		11,695	11,500
		94,182	96,054
流動資產			
存貨		46,034	47,008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9,012	114,620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總額		45,186	56,27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01	10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41	2,718
銀行及手頭現金		24,664	37,909
		216,738	258,62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51,634	105,26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7,819	29,796
即期稅項		6,760	6,145
撥備		1,456	1,456
		87,669	142,66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流動資產淨值		129,069	115,9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3,251	212,016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7,283	7,073
遞延稅項負債		630	699
		7,913	7,772
資產淨值		215,338	204,24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958	8,884
儲備		199,439	187,51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08,397	196,398
非控股權益		6,941	7,846
權益總額		215,338	204,24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千美元	總權益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合併儲備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以股份支付 僱員款項 儲備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重估儲備 千美元	儲備基金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8,781	120,120	2,161	1,152	6,312	512	627	4,690	33,249	177,604	7,497	185,101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4,499	4,499	269	4,768	
其他全面收入	-	-	-	261	-	-	-	-	-	261	61	322	
全面收入總額	-	-	-	261	-	-	-	-	4,499	4,760	330	5,09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25	189	-	-	(97)	-	-	-	-	117	-	117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	-	-	-	359	-	-	-	-	359	-	35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未經審核)	8,806	120,309	2,161	1,413	6,574	512	627	4,690	37,748	182,840	7,827	190,667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8,884	121,611	2,161	4,053	6,061	512	627	5,724	46,765	196,398	7,846	204,244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10,306	10,306	161	10,467	
其他全面收入	-	-	-	236	-	-	-	-	-	236	12	248	
全面收入總額	-	-	-	236	-	-	-	-	10,306	10,542	173	10,71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74	1,650	-	-	(574)	-	-	-	-	1,150	-	1,150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 支付之交易	-	-	-	-	307	-	-	-	-	307	-	307	
付予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1,078)	(1,07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8,958	123,261	2,161	4,289	5,794	512	627	5,724	57,071	208,397	6,941	215,33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經營業務		
經營所用現金	(7,894)	(14,767)
已繳稅款	(713)	(2,529)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8,607)	(17,296)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款項	(1,183)	(1,359)
投資業務(所用)/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377)	2,319
投資業務(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2,560)	960
融資業務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151	11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還款)/所得款項	(1,977)	11,206
融資業務所用其他現金流量	(1,203)	(1,605)
融資業務(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2,029)	9,71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13,196)	(6,619)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7,909	30,9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49)	183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664	24,552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併入及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重大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該等修訂中，以下改進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修訂本)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劃分管理其業務，該等分部乃按業務單位(產品和服務)以及地區劃分。本集團以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方式呈報以下三個應報告分部。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的呈報分部。

- 資本設備及總包： 於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設計、製造、安裝及委托經營資本設備及總包
- 油田耗材及物料： 製造及買賣油田耗材及物料
- 工程服務： 提供工程服務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礎監控各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商譽、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而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銀行及手頭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稅項結餘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的撥備，而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稅項結餘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和公司負債除外。

收益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的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支出分配至報告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方法為「分部業績」，即個別分部「扣除融資成本及稅項前的經調整盈利」。為達致分部業績，本集團的盈利乃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融資成本及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如董事及核數師的酬金以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收入及開支。

除收到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入(包括分部間收入)、分類於彼等營運中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收入乃根據與外部客戶相類似訂單的價格而釐定。



3.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本集團應呈報分部的資料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資本設備及總包 未經審核		油田耗材及物料 未經審核		工程服務 未經審核		總計 未經審核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月三十日止	六月三十日止	六月三十日止	六月三十日止	六月三十日止	六月三十日止	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	期間	期間	期間	期間	期間	期間	期間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74,105	59,684	23,109	18,170	10,939	7,252	108,153	85,106
分部間收入	821	–	2,289	1,379	195	–	3,305	1,379
應呈報分部收入	74,926	59,684	25,398	19,549	11,134	7,252	111,458	86,485
應呈報分部業績	12,921	10,415	2,138	387	3,018	18	18,077	10,82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資本設備及總包		油田耗材及物料		工程服務		總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應呈報分部資產	195,517	242,412	53,295	34,361	22,522	24,556	271,334	301,329
應呈報分部負債	(35,917)	(91,627)	(10,935)	(9,604)	(5,557)	(4,711)	(52,409)	(105,942)

3. 分部報告 (續)

(b) 應呈報分部收入、溢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收入		
應呈報分部收入	111,458	86,485
對銷分部間收入	(3,305)	(1,379)
簡明綜合營業額	108,153	85,106
溢利		
分部業績	18,077	10,820
融資成本	(1,412)	(1,605)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4,869)	(3,742)
簡明除稅前綜合溢利	11,796	5,473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資產		
應呈報分部資產	271,334	301,3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41	2,718
銀行及手頭現金	24,664	37,909
遞延稅項資產	11,695	11,50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1,486	1,224
簡明綜合資產總值	310,920	354,680
負債		
應呈報分部負債	(52,409)	(105,942)
即期稅項	(6,760)	(6,145)
銀行貸款	(35,102)	(36,869)
遞延稅項負債	(630)	(699)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681)	(781)
簡明綜合負債總額	(95,582)	(150,436)



3. 分部報告(續)

(c) 地區資料

下表列出關於(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開發中物業、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預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地點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客戶所在位置為基準。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以資產的實物位置為基礎(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開發中物業以及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而言)、以所分配的營運地點為基礎(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及以業務地點為基礎(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預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而言)。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香港	492	771	106	144
中國大陸	76,012	49,807	47,921	48,668
北美	8,349	10,596	2,306	1,650
南美	5,373	5,060	399	1,104
歐洲	11,030	10,142	29,068	30,180
新加坡	1,222	648	5	2
其他(亞洲其他地區、印度、俄羅斯等)	5,675	8,082	2,682	2,806
	108,153	85,106	82,487	84,554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設計、製造、安裝及委托經營資本設備及總包、設計及製造油田耗材及物料以及提供工程服務。

營業額指向客戶供應貨品所得發票價值以及來自建造合約及工程服務的收益。於本期間，在營業額中確認的每一主要類別的收入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資本設備及總包		
— 資本設備銷售	26,350	23,828
— 建造合約收益	47,755	35,856
	74,105	59,684
油田耗材及物料		
— 銷售耗材及物料	23,109	18,170
工程服務		
— 服務費收入	10,939	7,252
	108,153	85,106

5.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利息收入	62	192
匯兌收益淨額	—	1,332
其他	318	397
	380	1,921



6.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1,300	1,524
其他銀行貸款利息	112	81
	1,412	1,605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攤銷	1,509	1,393
折舊	2,227	2,000
研究及開發費用	551	94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13	(1,332)

8.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1,238	1,264
— 海外企業所得稅	403	246
	1,641	1,510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312)	(805)
	1,329	705

由於期內本集團並無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在簡明綜合收益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於其他司法權區之附屬公司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現行適當稅率計算。於兩個期間內，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有關中國稅務條例及法規按已調減稅率15%繳稅。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股東應佔溢利約10,306,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99,000美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93,715,000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4,39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股東應佔溢利約10,306,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99,000美元)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13,784,000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98,404,000股)計算。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1,183,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59,000美元)。



12.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減：呆賬撥備	86,015 (4,202)	106,870 (4,20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81,813 17,225	102,662 12,377
減：預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99,038 (26)	115,039 (419)
	99,012	114,620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的信貸期視產品／服務不同而有所不同。油田耗材及物料及工程服務的客戶獲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而資本設備及總包的客戶獲授的信貸期則按個別情況磋商，一般要求介乎合約金額10%至30%的訂金，當付運及客戶驗收產品後，餘額中60%至85%將須按合約完成的進度支付，合約金額餘下的5%至10%為保留金，於付運產品後的18個月或通過實地測試後一年（以較早者為準）內支付。

於結算日，包括在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內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即期	36,786	58,555
逾期少於1個月	13,957	10,449
逾期1至3個月	6,617	11,581
逾期多於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6,968	11,018
逾期多於12個月	7,485	11,059
逾期款項	45,027	44,107
	81,813	102,662

13.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5,413	54,214
有關建造工程所收墊款	1,428	37,620
其他應付款項及累計開支	4,793	13,433
	51,634	105,267

於結算日，包括在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內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28,461	39,081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6,607	6,300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7,718	5,546
超過12個月但少於24個月	590	1,125
超過24個月	2,037	2,162
	45,413	54,214



14.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亦與本集團一位主要股東之附屬公司進行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與關聯公司之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資本設備及總包銷售	12,598	25,849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1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若干員工成本包括一般及行政開支重新歸類為銷售成本，以符合本期間呈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TSC是全球海洋及陸上鑽機的產品及服務供應商，主要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維持不變。

本公司的資本設備及總包分部包括為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設計、製造、安裝、調試資本設備及總包。本公司的設備為高級工程化及自動化的設備，用於鑽探、機械吊裝、升降系統、固控設備、鑽機電控傳動系統、多部海洋鑽機張力調整及補償裝置以及石油及天然氣的鑽機、完井船、檢查船和修井船及陸地鑽機。

本公司的鑽機保養、維修及營運服務(MRO)分部由兩個業務單位組成。MRO物料業務單位包括製造及銷售油田耗材及備件，而MRO服務業務單位為本公司產品及其他供應商製造的設備提供全面工程及維修服務。

行業回顧

於六個月內，影響本公司產品及服務需求以及客戶資本消費預算之油價與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相比保持更加穩定，維持高於每桶105美元(布倫特原油(Brent Crude Oil))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底以每桶112美元收盤。海上鑽井平台(自升式平台、半潛式平台及鑽井探船)及陸地鑽機之需求亦因長期因素(例如政府對油產水平之政策、國家石油公司之政策、鑽機擁有人之資本開支計劃、船費)及其他因素(例如融資能力及產能)而進一步受影響。整體而言，在過去數年的熱潮之後，海上鑽井平台的需求變得更加理性。

業務回顧

在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仍然專注於提供海上鑽井平台的綜合解決方案、陸上和海上鑽井平台的鑽機設備、以及為陸上和海上鑽井平台業務的MRO(保養、維修及營運服務)物料。此外，TSC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Alliance Offshore Drilling Pte Ltd.(AOD)，正在中國黃埔造船廠建造400英尺自升式鑽井平台(R-550)。這是充分體現了TSC的完整產品供應、集成工程能力、項目管理經驗和船廠資源的眾多方式之一。

得益於中國造船廠的鑽井平台建造熱潮，TSC對中國造船廠的設備及總包銷售達到又一個新里程碑，尤其是防噴器(BOP)吊裝系統、導線張力單元(CTU)、甲板起重機、齒條切割服務及自升式鑽井平台的升降系統。兩台配備TSC鑽井總包的300英尺自升式鑽井平台已成功部署在渤海灣並開始鑽井作業。另外兩台配備全套TSC鑽機總包同類型的海上鑽機正在建造或調試中。隨著這兩台鑽機的交付，全球自升式鑽井船隊將加入八(8)台配備全套TSC鑽機總包的300英尺自升式鑽井平台。

在陸上部分，TSC泥漿泵創新在本年度上半年獲得回報。在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對北美市場賣出十七(17)套泥漿泵。有十(10)個泥漿罐系統訂單是來自中國和西非的數名客戶。我們傳統關鍵產品，如電氣控制和驅動和MRO物料銷售增長如預期。在美國西德克薩斯州和懷俄明州的兩家新店開始貢獻銷售額和利潤。

巴西市場的工程服務處於下降，因為巴西國家石油公司的極大預算削減，其為巴西佔主導地位的企業之一。TSC調整戰略重點，將重點轉移至中東和北海，同時維持在巴西市場的參與，等待這個預期復蘇的市場。



PDQ陸地鑽機不斷受到全球客戶的關注。下半年可預期會有大訂單。TSC繼續其在陸地鑽機和相關產品的策略，即是向客戶提供創新實用解決方案，尤其是在非常規石油和天然氣開發。

為實現其在新興國家的策略，TSC通過取得墨西哥國家石油公司的6,300萬美元的陸地鑽機自動化升級改造項目，進軍墨西哥市場。類似項目亦在委內瑞拉、俄羅斯和中東進行，TSC同時維持其在中國市場的強大掌握。

我們亦實現了創紀錄的訂單儲備2.318億美元。此等堅實儲備將為TSC在下半年及2014年的增長提供雄厚基礎。

我們的青島生產基地建造正按計劃進行，其將為實現我們的161任務目標提供急需的基礎建設和支持。

財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遞增	
			千美元	%
營業額	108,153	85,106	23,047	27.1%
毛利	35,357	22,993	12,364	53.8%
毛利率	32.7%	27.0%		
經營溢利	13,208	7,078	6,130	86.6%
期內溢利	10,467	4,768	5,699	119.5%
每股盈利(基本)	1.49美仙	0.66美仙		
每股盈利(攤薄)	1.44美仙	0.64美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營業額由二零一三年的85,100,000美元上升27.1%至108,200,000美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純利為10,500,000美元，較去年的4,800,000美元上升119.5%。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純利上升主要由於通過項目進度及運營效率加快所取得的收入上升。

按業務分部之分部資料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遞增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
營業額						
資本設備及總包	74,105	69%	59,684	70%	14,421	24.2%
油田耗材及物料	23,109	21%	18,170	21%	4,939	27.2%
工程服務	10,939	10%	7,252	9%	3,687	50.8%
總計	108,153	100%	85,106	100%	23,047	27.1%



資本設備及總包

資本設備及總包分部的營業額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59,700,000美元上升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74,100,000美元，主要由於現有鑽機總包項目的進度加快。本分部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26.6%增加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32.7%。

油田耗材及物料(MRO物料)

由於本集團擴大分銷網絡，油田耗材及物料(MRO物料)營業額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18,200,000美元上升27.2%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23,100,000美元。鑽探活動全面改善亦為本分部增長打好基礎。

工程服務(MRO服務)

工程服務營業額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7,300,000美元上升50.8%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10,900,000美元，主要由於行業整體資本投資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隨著本集團營業額上升27.1%，整體毛利由23,000,000美元上升53.8%至35,400,000美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毛利率上升至32.7%，相比去年毛利率為27.0%（經成本重分類後）。毛利率上升乃由於更高的生產效率及標準化全球採購的努力，實現更良好的成本及質量管理。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由1,900,000美元減少至400,000美元，主要來自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經營匯兌收益淨額，而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錄得匯兌虧損淨額500,000美元。

經營開支及本公司權益權東應佔溢利

銷售及分銷開支

隨著實行推廣及銷售策略，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4,100,000美元增加11.4%或400,000美元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4,500,000美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12,300,000美元增加34.9%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16,600,000美元。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人手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的增長保持穩定，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為1,400,000美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1,400,000美元，主要為銀行貸款利息，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1,600,000美元。由於整體銀行貸款於期內減少，故融資成本下降。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形資產約為10,7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固定資產賬面值約為46,6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000,000美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發展中物業及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約11,7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00,000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216,7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8,600,000美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4,7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900,000美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7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000美元)、存貨約46,0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000,000美元)、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約99,0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600,000美元)、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總額45,2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300,000美元)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約1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約為87,7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700,000美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約51,6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300,000美元)、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27,8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800,000美元)及即期稅項約6,8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00,000美元)及撥備1,5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約為7,9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00,000美元)，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7,3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00,000美元)及遞延稅項負債約6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000美元)。負債比率為46%，而二零一三年則為77%。

重大投資及出售

期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出售事項。

資本結構

於年初，即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共有690,754,204股已發行股份(「股份」)，而本公司股本約為8,884,000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公司就其僱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向彼等發行5,757,000股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696,511,204股已發行股份，而繳足股本約為8,958,000美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買賣。本集團大多數中國附屬公司以人民幣進行生產活動，而本集團約50%的營業額以美元計值，因而令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作出相關對沖。

為減低外匯風險，本公司可能會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使本公司收益與相關成本的貨幣日後能有較佳配對。然而，本公司不會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作買賣或投機目的。本集團日後將積極尋求對沖或減低貨幣匯兌風險的方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一間附屬公司獲給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有未解除的擔保。董事認為，本公司不會因任何該等擔保而被提出索償。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於該等擔保下的最高債務乃一間附屬公司提取的零美元貸款（二零一三年：零美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美國、英國、巴西、阿聯酋、俄羅斯、新加坡、墨西哥、哥倫比亞、委內瑞拉、香港及中國有大約1,508名全職員工。本集團的酬金政策基本上根據各獨立員工的表現及市場狀況釐定。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計劃、退休供款及購股權計劃。

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及資本承擔的未來計劃

TSC China於中國青島購買新的土地使用權以鞏固業務及提升產能和生產效率。新的融資亦有助本公司滿足日益增長的研發及產能需要。

TSC繼續探索透過購買資產或收購具備有關專業知識及／或能力的公司之股本權益，藉以取得專業知識及擴充產能的計劃。

策略、前景及訂單

策略

TSC將繼續採取三層式業務策略，有關策略可以金字塔形式展示，底層為可產生強勁現金流的業務，即MRO物料及服務（包括保養、工程、培訓、安裝及委託經營）、齒條切割、固控設備及其他各種已開發的設備。金字塔中層稱之為「收益推進層」，包括本公司獨立銷售的多元化產品，如甲板吊機、機械處理設備、泥漿泵、升降系統、自升式鑽井平台齒條及弦桿、電控傳動系統。以上設備均由本公司獨立設計及供應。本公司策略金字塔的頂層為本公司的「增長引擎」，將本公司各種度身訂制產品集合為單一「綜合解決方案」，通過TSC的多元化產品、工程能力、項目執行及財務需要滿足客戶所需。

此三層式業務策略配合市場推廣與營運策略可達致本公司的願景，將TSC轉型為全球石油及天然氣服務與設備行業中無可匹敵的對手。同時，本公司採取「四重主導」方針，即本公司團隊採取的一切行動均本著客戶主導、服務主導，解決方案主導及成果主導的原則，讓本公司可深入其屬意的市場，並且以適時、優質與預算之內的宗旨提供本公司的產品與服務。

前景

TSC的策略與本公司業務夥伴與聯盟的策略互相連繫，彼此可產生協同效益並且互補不足，有助TSC更清楚認定未來路向，為日後增長前景作出更準確的規劃。隨著逐一執行長遠的策略，本公司印證了TSC的業務地位正在成功轉型，而本公司產品在全球市場的滲透率、參與度及需求均已提升，潛在客戶給予本公司的意見亦令人鼓舞。本公司選擇在新興市場設立辦事處，而當地客戶亦十分欣賞本公司在當地市場上獨特的經營方式。對於長遠前景，本公司表示樂觀。



訂單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整體的訂單約值231,800,000美元，其中資本設備及總包佔203,300,000美元、MRO物料佔9,200,000美元、MRO服務佔19,300,000美元。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新總覽協議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授權，本集團與CIMC Raffles Offshore (Singapore) Limited(「CIMC Raffles」)並無訂立新銷售合約。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與CIMC Raffles訂立此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銷售金額約12,600,000美元。有關新總覽協議及年度上限的其他詳情載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的公告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刊發的通函內。

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可能對本集團未來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有重大影響之期後事項。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根據更新首次 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所授購股權 所涉及者) (附註3)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張夢桂先生(附註1)	4,656,000	—	111,507,200	—	116,163,200	—	16.68%
蔣秉華先生(附註1)	4,656,000	—	111,507,200	—	116,163,200	—	16.68%
蔣龍生先生	—	—	—	—	—	400,000	0.06%
Brian Chang先生(附註2)	—	—	66,072,800	—	66,072,800	—	9.49%
陳毅生先生	—	—	—	—	—	500,000	0.07%
邊俊江先生	—	—	—	—	—	350,000	0.05%
管志川先生	240,000	—	—	—	240,000	60,000	0.04%

附註：

1. Global Energy Investors, LLC.為111,507,2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Global Energy Investors, LLC.之全部股本由張夢桂先生及蔣秉華先生各自實益擁有50%，彼等均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夢桂先生及蔣秉華先生均被視為於Global Energy Investors, LLC.實益擁有之111,507,2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Brian Chang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Windmere International Limited間接持有66,072,8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Windmere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本公司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持有之購股權詳情，請參閱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i)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陳鳳迎女士(附註1)	配偶權益	116,163,200股股份	16.68%
張久利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116,163,200股股份	16.68%
Global Energy Investors, LLC.(附註3)	公司	111,507,200股股份	16.01%
Windmere International Limited(附註4)	公司	66,072,800股股份	9.49%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附註5)	公司	92,800,000股股份	13.32%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附註5)	公司	92,800,000股股份	13.32%
和諧基金(附註6)	公司	47,904,800股股份	6.88%



附註：

1. 該等權益即上文「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示張夢桂先生持有之同一批股份及購股權。由於陳鳳迎女士為張夢桂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由張夢桂先生持有之股份及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2. 該等權益即上文「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示蔣秉華先生持有之同一批股份及購股權。由於張久利女士為蔣秉華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由蔣秉華先生持有之股份及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3. 該權益即上文「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示張夢桂先生及蔣秉華先生持有之同一批公司權益。
4. Brian Chang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Windmere International Limited間接持有66,072,800股股份。Brian Chang先生之權益已於上文「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Windmere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5.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中集香港」)為92,80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中集香港為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集集團被視為於由中集香港持有之92,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和諧基金(「和諧基金」)為一項於開曼群島註冊之好倉權益基金。和諧基金由在開曼群島註冊之公司德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該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德摩資本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和諧基金主要於小型市值股份持有好倉權益，該等小型市值股份的大部份收益來自大中華地區。

(ii) 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股份之好倉：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股東姓名	持股百分比
鉅潤有限公司	星博有限公司	49%
TSC Manufacturing and Supply De Colombia S.A.S	Independence Drilling S.A.	4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權益已於上文「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一段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載列之本公司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僱員、董事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及二十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分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終止生效，惟已授出並獲接納但於其可使用年期限內未行使之部分購股權除外，其中概無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仍然生效及未行使。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董事(i)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以每份2.43港元之價格向本集團14名僱員授出7,280,000份購股權，(ii)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以每份5.60港元之價格向本集團51名僱員及2名顧問授出9,700,000份購股權，(iii)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以每份5.23港元之價格向本集團3名僱員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iv)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以每份2.32港元之價格向本集團6名僱員授出5,000,000份購股權，及(v)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以每份0.54港元之價格向本集團8名董事及38名僱員授出16,050,000份購股權。

根據由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價值分別為7,252,000港元、21,812,000港元、4,166,000港元、4,736,000港元及3,499,200港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九日、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2.50港元、5.58港元、5.18港元、2.22港元及0.5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正式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為54,890,800股股份(「更新」)。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聯交所批准根據更新而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及配發之股份上市及買賣。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包括更新)由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有條件終止。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時，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終止生效。其後，將不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提呈或授出任何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先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仍然有效，並可根據其發行條款行使，其中合共17,262,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仍然有效及可予行使。

新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正式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根據上市規則採納的最多56,254,040股股份之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聯交所批准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及配發之股份上市及買賣。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i)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按每份2.06港元向本集團82名僱員授出20,295,000份購股權；(ii)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按每份1.27港元向本集團29名僱員授出9,070,000份購股權；(iii)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按每份1.97港元向本集團2名僱員授出2,400,000份購股權；及(iv)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按每份1.02港元向本集團18名僱員授出10,780,000份購股權。根據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價值分別為18,701,000港元、4,602,100港元、1,973,100港元及6,934,5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先前購股權時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1.85港元、1.23港元、1.92港元及1.01港元。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以往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及可按照其發出條款行使，其中合共31,408,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仍然有效及可予行使。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所有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股份總數為7,684,04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1%。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包括更新)項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人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及2)	行使期間 (附註1、2及3)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結餘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結餘	期內授出 (附註4)	期內行使 (附註4)	期內註銷 (附註4)	期內失效 (附註4)	
(i) 僱員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	2.43	4,282,000	-	-	-	-	4,282,000
小計				4,282,000	-	-	-	-	4,282,000
(ii) 僱員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二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一日	5.60	6,190,000	-	-	-	-	6,190,000
顧問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二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一日	5.60	200,000	-	-	-	-	200,000
小計				6,390,000	-	-	-	-	6,390,000
(iii) 僱員	二零零八年 一月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四日	5.23	2,000,000	-	-	-	-	2,000,000
小計				2,000,000	-	-	-	-	2,000,000
(iv) 僱員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二日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一日	2.32	1,700,000	-	-	-	-	1,700,000
小計				1,700,000	-	-	-	-	1,700,000
(v) 董事：									
張夢桂先生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54	240,000	-	(240,000)	-	-	0
蔣秉華先生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54	240,000	-	(240,000)	-	-	0
蔣龍生先生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54	400,000	-	-	-	-	400,000
陳毅生先生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54	500,000	-	-	-	-	500,000
邊俊江先生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54	350,000	-	-	-	-	350,000
管志川先生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54	60,000	-	-	-	-	60,000
				1,790,000	-	-	-	-	1,310,000
僱員及其他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54	2,115,000	-	(500,000)	-	(35,000)	1,580,000
小計				3,905,000	-	-	-	(35,000)	2,890,000
總計				18,277,000	-	(980,000)	-	(35,000)	17,262,000

附註：

1. 所有日期均用年、月、日格式表示。
2. 購股權之歸屬期為5年，由授出日起開始歸屬，按授出購股權總數每半年遞增10%，並於授出日期起5年內全部歸屬。
3. 獲授之該等購股權可自上市日期首週年起按授出購股權總數每半年遞增10%予以行使，行使期限自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
4. 該段期間指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人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及2)	行使期間 (附註1、2及3)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結餘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結餘	期內授出 (附註4)	期內行使 (附註4)	期內註銷 (附註4)	期內失效 (附註4)	
(i) 僱員	二零零九年 九月十八日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2.06	13,220,000	-	(3,307,000)	-	(280,000)	9,633,000
(ii) 僱員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1.27	6,240,000	-	(570,000)	-	-	5,670,000
(iii) 僱員	二零一一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1.97	2,400,000	-	-	-	-	2,400,000
(iv) 僱員	二零一二年 九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日	1.02	9,380,000	-	(755,000)	-	(800,000)	7,825,000
(v) 僱員	二零一三年 八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2.9	6,025,000	-	(145,000)	-	-	5,880,000
總計				37,265,000	-	(4,777,000)	-	(1,080,000)	31,408,000

附註：

1. 所有日期均用年、月、日格式表示。
2. 購股權之歸屬期為5年，由授出日起開始歸屬，按授出購股權總數每半年遞增10%，並於授出日期起5年內全部歸屬。
3. 獲授之該等購股權可自上市日期首週年起按授出購股權總數每半年遞增10%予以行使，行使期限自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
4. 該段期間指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行使此權利。

首席財務官變更

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林猷興先生辭去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職務，而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Alliance Offshore Drilling Pte Limited之董事，及亦繼續出任其於本集團之所有其他職務；及王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負責管理本公司之財務事宜。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與本集團出現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陳毅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邊俊江先生及管志川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成立，並遵照守則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邊俊江先生(主席)、陳毅生先生及管志川先生，以及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蔣秉華先生及張夢桂先生。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成立並遵照守則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其現時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委員會的成員為蔣秉華先生(主席)、張夢桂先生、陳毅生先生、邊俊江先生及管志川先生。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及間接重大權益且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或結束時仍屬有效之任何重大合約。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本公司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承諾一直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透明度，從而保證其股東之利益，以及客戶、僱員與本集團間之合作發展。本公司採納聯交所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期內，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期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當時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偏離管治守則第A.6.7條除外，原因為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因於這次會議之時須要離港處理其他重要事務而缺席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上一屆股東週年大會。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報告，當中載有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須予披露之全部資料，並在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sc-holdings.com>)。

致謝

各董事謹藉此機會向所有股東之持續支持及所有員工於報告期間為本集團竭誠效力致以誠摯的謝意。

承董事會命
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蔣秉華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蔣秉華先生(執行主席)
張夢桂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蔣龍生先生
Brian Chang先生
于玉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毅生先生
邊俊江先生
管志川先生
Robert William Fogal Jr先生

監察主任

張夢桂先生

財務總監

Wang Qiang, Boris先生

公司秘書

張慧詩女士

獲授權代表

張夢桂先生
蔣秉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毅生先生(主席)
邊俊江先生
管志川先生

薪酬委員會

邊俊江先生(主席)
張夢桂先生
蔣秉華先生
陳毅生先生
管志川先生

監察委員會

張夢桂先生(主席)
邊俊江先生
陳毅生先生
管志川先生
鍾文禮先生
張慧詩女士

提名委員會

蔣秉華先生(主席)
張夢桂先生
陳毅生先生
邊俊江先生
管志川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營運總部

13788 West Road, Suite 100
Houston
Texas 77041
U.S.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9樓910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青島分行
渣打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青島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陝西分行
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支行
交通銀行青島分行
Evergrowing Bank
Metrobank N.A.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

www.tsc-holdings.com

股份代號

206



TS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SC 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6

www.tsc-holdings.com



設計、印刷及製作：智盛財經媒體有限公司
www.gennexfm.com

* 僅供識別